

证券代码：874310

证券简称：厚威包装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东莞市厚威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包装制品	1,300,000	1,000,174.09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及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无偿提供担保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	151,300,000	151,000,174.09	-

(二) 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	与公司关系	主营业务
1	香港和诚工业有限公司	HK\$7,400,000	实控人参股，持有关联公司的股权 9.95%	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塑料加工专用设备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设计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董事长马仁杰先生是香港和诚工业有限公司的股东，直接持有香港和诚工业有限公司的股权 9.95%。公司与香港和诚工业有限公司因日常销售经营的需要产生关联交易，涉及向关联方销售公司产品—包装材料。2025 年累计实际发生关联交易 1,000,174.09 元元，根据交易对方 2025 年生产规模测算，预计 2026 年交易金额为 1,300,000 元。

（2）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的发展规划和资金融资需求，预计 2026 年度公司实控人马仁杰及其配偶刘裳、一致行动人邓越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无偿连带责任担保，总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00 元。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回避表决：董事马仁杰、邓越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公司持续经营、损益及资产状况无重大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关联交易均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进行，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具有必要性、合理性和公允性，不存在影响公司的经营独立性，不存在构成对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依赖，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公司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对公司利益输送、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向关联方香港和诚工业有限公司出售产品。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是合理必要的。相关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六、 备查文件

- 1、《东莞市厚威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东莞市厚威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东莞市厚威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